

---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债券时，应充分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定期报告中关于本公司风险因素的内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及定期报告中关于本公司风险因素的内容相比无重大不利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1
四、 资产情况.....	2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3
六、 负债情况.....	2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7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
财务报表.....	3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0

##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淮河能源集团	指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烟台市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淮河能源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HuainanMining（Group）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王世森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5,000.00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 田家庵区洞山中路 1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 田家庵区洞山中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2001
公司网址（如有）	<a href="http://www.hhnykg.com/index">http://www.hhnykg.com/index</a>
电子信箱	251627748@qq.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韩家章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中路 1 号
电话	0554-7622385
传真	0554-7624840
电子信箱	251627748@qq.com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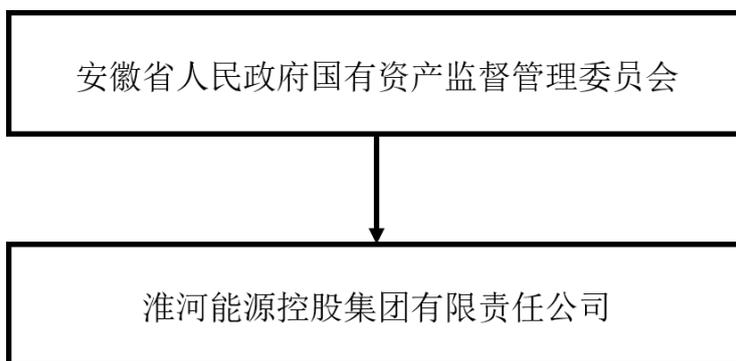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sup>1</sup>受限情况：持股 100%，无受限的情形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 100%，无受限的情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sup>1</sup>均包含股份，下同。

				间	
董事	韩家章	董事、总经理	新增	2024年9月	预计2025年5月中旬完成登记
董事	刘静	董事	新增	2024年1月	预计2025年5月中旬完成登记
董事	孙庆恩	董事	离任	2024年5月	预计2025年5月中旬完成登记
董事	马占文	董事	新增	2024年5月	预计2025年5月中旬完成登记
董事	王勇	董事	新增	2024年7月	预计2025年5月中旬完成登记
董事	黄建宇	董事	离任	2024年8月	预计2025年5月中旬完成登记
高级管理人员	牛多龙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年1月	预计2025年5月中旬完成登记
高级管理人员	段云刚	副总经理	新增	2024年9月	预计2025年5月中旬完成登记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8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33.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王世森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王世森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韩家章、汪天祥、刘静、马占文、王勇、刘金岭、刘万春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韩家章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刘忠东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志红、段云刚、王耿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为：煤炭、电力、天然气生产、销售和技术研究与服务，物流，投资与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产业是发行人的支柱产业，公司的煤炭产品以动力煤为主，公司的煤炭产品主要销售客户为电力、化工、冶金和建材等企业。煤炭产品销售方式上，公司主要分为长协及市场两类。目前已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中国华能电力集团公司、华润(集团)有限公司等 19 家大客户建立了长期战略伙伴合作关系，销售渠道畅通，产品的销售情况一直较好，长协煤销量占总销量比例稳定在 80%以上。销售价格方面，公司长协煤采用年初确定全年合同量及定价方式，市场煤销售价格随行就市。由于公司与主要合同销售客户均为长期合作关系，且公司作为华东地区领先的动力煤供应商，具备较强的区域定价权。公司煤炭定价模式严格按照《淮南矿业集团煤炭销售管理办法》制定。

发行人电力业务板块旗下运营有多座大型发电厂，合并口径电厂中，三个全资电厂即潘集电厂、潘三电厂、顾桥电厂电量所产电量统一进入安徽电网，电量销售主要与安徽电网结算。淮浙煤电有限公司（凤台电厂）和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田集电厂一期）为皖电东送机组，所产电量统一进入华东电网，主要与华东电网结算。结算模式均为按月结算，次月付款，现金结算。其中基数电量由省能源局下达发电计划，按标杆电价结算；市场交易电量，由各家电厂根据自身发电成本，价格承受能力等情况，依据电力直接交易规则相关规定，与用电大用户直接协商价格并签订直接交易合同，通过国网公司结算，直供电的主要客户为大型工业用户。

####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煤炭行业

煤炭是中国重要的基础能源和化工原料，煤炭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中国能源资源的基本特点是“富煤、贫油、少气”。既有的能源禀赋结构造成煤炭在中国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所占的比重达到 66%，大幅高于 30.06%的世界平均水平。“以煤为主”的能源消费结构和欧美国家“石油为主，煤炭、天然气为辅，水电、核电为补充”的情况差别显著。

2018 至 2024 年，国内原煤产量逐年呈稳步增长的趋势；“十四五”时期以来，全国新增煤炭产能 6 亿吨/年左右。全国原煤产量分别于 2022 年、2023 年跃上 45 亿吨、47 亿吨台阶，2024 年达到 47.6 亿吨，同比增长 1.3%，其中智能化产能占煤炭总产能的比例提升至 50%以上。

我国是煤炭资源最丰富的国家之一，但是煤炭储量分布与消费区分布极不协调，呈现北多南少，西多东少的特点。晋陕蒙疆是我国中长期内稳定的煤炭供给来源；其次是西南区及西北甘宁青等地区；华东、中南、京津冀地区煤炭储量有限，不能满足本地区需求；东北地区作为传统煤炭生产基地，随着老旧煤矿的报废，短期煤炭资源供给潜力不足，新的煤炭资源接续能力出现问题，将面临资源枯竭和工业转型的挑战。另外一方面，由于煤炭储量丰富的西南、西北等地区地处内陆，煤炭运输亦是需要解决的问题。

煤炭供给方面，2024年，全国8个省份原煤产量过亿吨，包括：内蒙古、山西、陕西、新疆、贵州、安徽、河南，宁夏，产量合计43.45亿吨，占全国原煤产量的91.3%。8个原煤产量过亿吨省份中，有6个同比增长，2个同比下降。其中，内蒙古原煤产量12.97亿吨，位居全国第一，同比增长5.4%，高于全国增速4.1个百分点。山西原煤产量12.69亿吨，同比下降6.9%，智能化煤矿数量达到268座。陕西原煤产量7.8亿吨，同比增长2.0%。新疆原煤产量5.4亿吨，首次突破5亿吨，同比增长17.5%，增速连续四年居全国主要产煤省份首位。贵州原煤产量1.45亿吨，同比增长7.9%，产量为“十四五”以来最高。安徽原煤产量1.06亿吨，同比下降5.8%。河南原煤产量1.04亿吨，同比增长1.4%。宁夏原煤产量1.04亿吨，首次突破1亿吨，同比增长5.1%，高于全国增速3.8个百分点。

煤炭进口方面，2024年，我国进口煤炭5.4亿吨，同比增长14.4%，其中进口无烟煤1,455.20万吨、进口炼焦煤1.22亿吨、进口其他烟煤2.16亿吨、进口褐煤1.91亿吨。煤炭进口增加主要系受价格影响，以山西炼焦煤为例，2024年山西炼焦煤最低价格为1,200元/吨，炼焦煤进口平均价格为1,080.42元/吨，进口煤炭价格低于国内煤炭采购价格，在进口价格优势下，我国煤炭进口量持续增加。

煤炭需求方面，煤炭下游行业主要包括电力、冶金、建材、化工及供热等行业。2024年全国动力煤总需求量为41.91亿吨，较去年同期增长3.29%。从目前的行业消耗煤炭结构来看，电力行业仍然是动力煤消耗的主力。2024年，电力行业消耗动力煤26.51亿吨，同比增长2.47%，占当年动力煤总需求量的比例为63.26%。受到经济体量持续增加及极端气候等因素的影响，全社会用电量提高，2024年电力行业火力发电量为63,438亿千瓦时，较上一年度增长1.50%，火力发电持续增长的情况下，电力行业对动力煤的消耗量也有一定程度的增长。

长期来看，随着中国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能源消费将保持稳定增长，但是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节能减排政策的实施将使能源消费增速放缓。短期看煤炭行业将受到经济周期波动、行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

## （2）电力行业

2006年以来，全国发电装机容量持续提升，同比增长率均保持在8.0%以上，清洁能源装机占比延续增长态势。截至2024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3.5亿千瓦，同比增长14.6%，从分类型投资、发电装机增速及结构变化等情况看，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

成效显著。新能源发电装机达到 14.5 亿千瓦，首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气电、抽水蓄能新投产装机规模大幅增长，电力系统调节能力进一步提升。其中，火电装机容量 144,445 万千瓦，增长 3.8%；水电装机容量 43,595 万千瓦，增长 3.2%；核电装机容量 6,083 万千瓦，增长 6.9%；并网风电装机容量 52,068 万千瓦，增长 18.0%；并网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88,666 万千瓦，增长 45.2%。

电力投资方面，2024 年全国重点调查企业电力完成投资合计 1.7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2%。其中，电源完成投资 1.1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1%，非化石能源发电投资占电源投资比重为 86.6%。2024 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4.3 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电力消费方面，2024 年，全社会用电量 98,52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为 94,181 亿千瓦时。从分产业用电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1,35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3%；第二产业用电量 63,87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1%；第三产业用电量 18,34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9%；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4,94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6%。

2024 年，火电（包括煤电和气电）和实现平稳增长。截至 2024 年底，火电装机容量达到 14.44 亿千瓦，占我国电力总装机的 43.14%，较 2023 年新增装机容量 5413 万千瓦，同比增长 3.8%，但火电装机容量占全国总电力装机容量之比由 2007 年的 77.73% 下降到 2024 年的 44.14%，其中，煤电 11.95 亿千瓦、同比增长 2.6%，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35.7%，同比降低 4.2 个百分点。全年火电发电量达 63437.7 亿元千瓦时，占总发电量（94180.6 亿千瓦时）的 67.36%，是我国最大电力来源。总体来看，我国火电由不到一半的装机容量贡献了近 70% 的发电量，由此可见，在未来及相当长的时间内，火电在我国电力及能源保供中扮演着关键角色。

水电方面，2024 年常规水电装机规模达 3.77 亿千瓦、同比增加 625 万千瓦；抽水蓄能装机规模 5869 万千瓦、同比增加 753 万千瓦。全年水电发电量 14,239 亿千瓦时，占发电总量的 13.53%，仅次于火电，排在第 2 位；规模以上水电年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3,349 小时。在双碳目标和新能源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水电以其稳定、清洁的特点，成为我国清洁能源供应的可靠保证。

风力和光伏发电方面，2024 年累计新增风光发电装机达 3.58 亿千瓦，占全年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比重达到 82.6%，超过 2023 年的 2.93 亿千瓦，是历史上首次新增装机规模超过 3 亿千瓦之年。截至 2024 年末，全国风电累计并网容量达到 5.21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其中陆上风电 4.8 亿千瓦，海上风电 4127 万千瓦，在全国电力装机中排在第 3 位。全年新增装机容量 7,982 万千瓦，同比增长 6%，其中陆上风电 7,579 万千瓦，海上风电 404 万千瓦。从新增装机分布看，“三北”地区占全国新增装机的 75%。2024 年，全国风电发电量 9,91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6%，仅次于火电和水电，排在第 3 位。2024 年，全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达 8.86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排在火电之后，位居第 2 位，其中集中式光伏 5.11 亿千瓦，分布式光伏 3.75 亿千瓦。全年光伏新增装机 2.78 亿千瓦，同比增

长 28%，其中集中式光伏 1.59 亿千瓦，分布式光伏 1.18 亿千瓦。全年光伏发电量达到 8,34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4%，但仍落后于核电的发电量，排在第 5 位。

根据《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全国发电总装机将达到 36 亿千瓦以上，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 2 亿千瓦以上，发电量达到 10.6 万亿千瓦时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高到 60%左右，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左右，并初步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未来，电力行业将在科技创新力推动下着力保障安全稳定供应、建立健全市场化电价体系及加快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 （3）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中国著名煤炭企业，在国家煤炭工业发展进程中有着重要地位和作用。淮南煤矿素有“华东煤都”、“动力之乡”之美誉，矿区东西长约 100 公里，南北倾斜宽约 30 公里，面积约 3,000 平方公里，是中国东部和南部地区资源最好、储量最大的一块整装煤田。发行人煤炭总储量占华东地区煤炭储量的 50%，安徽省的 74%。发行人-1,000m 以上已探明保有储量 200 亿吨，-1,200m 以上约 300 亿吨；煤种齐全，属 1/3 焦煤为主的多种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深部出现肥煤、焦煤和瘦煤等，并有丰富的煤层气、高岭土等煤炭伴生资源；煤质优良，具有特低硫、特低磷、高发热量、高灰熔点、粘结性强、结焦性好等优点，有“环保产品”和“绿色能源”的美称。

#### ①原煤产、销量位居全国煤炭行业前列

发行人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以新型煤炭工业化为方向，抓住发展战略机遇期，推进企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 ②淮南矿区在华东地区处于不可替代的地位

华东地区一次能源主要是煤炭，且绝大部分分布在淮南矿区。华东地区-1,000 米以上煤炭资源保有储量为 296 亿吨，淮南矿区占了 200 亿吨，为一次能源严重匮乏的华东地区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能源支持。经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和中国煤炭工业发展研究咨询中心的专家认定，淮南矿区是一块难得的整装煤田，煤炭资源在中国东部和南部地区资源最好，也最大。根据市场聚集度、煤炭资源、伴生资源、水资源、区位和交通等综合因素，在淮南建设特大型煤电基地，布局合理，是保证华东经济区能源需求的最佳选择。

#### ③国家重点支持，总体开发规划纳入国家能源战略

2005 年 7 月 21 日全国煤炭工作会议上，国家确定重点支持神华、中煤、淮南、焦煤、大同、兖州六家企业集团的发展。淮南矿区已经被列为全国 13 个大型煤炭生产基地和 6 个煤电基地之一，总体开发规划第一家通过国家发改委审批，是安徽省“861”计划和“皖电东送”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国家能源战略。

### （4）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 ①煤炭储量大，煤质优良

淮南矿区地质结构较为简单，整个煤田煤层赋存稳定，主要煤层全煤田连成一片，是

一个整装的大型含煤盆地。矿区可采煤层 9-18 层，可采煤层总厚度 25-34 米，单层厚度 2-6 米，主采煤层的总厚度占可采煤层总厚度的 70%左右。淮南矿区现已探明-1,000 米以上保有储量 200 亿吨，其中可采储量 175 亿吨，并有丰富的煤层气、高岭土等煤伴生资源。已探明储量约占华东地区煤炭储量的 50%，安徽省储量的 74%，核定产能为 5,490 万吨。此外，淮南矿区煤质优良，属 1/3 焦煤为主的多种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深部有肥煤、焦煤、瘦煤，有特低硫、特低磷、高发热量、高灰熔点、结焦性好、高挥发分等特性，煤质优良。

#### ②交通便利，区位优势明显

淮南矿区地处华东经济区腹地，周边地区交通发达，距离电力负荷中心的运输及输送距离近。矿区紧邻经济发达的江苏、浙江、上海等地，阜（阳）淮（南）铁路从淮南矿区内穿过，可连接京沪、京九和皖赣等国铁干线。矿区内公路四通八达，可通往合肥、蚌埠、阜阳等地。淮河从矿区中部穿过，可常年通航。煤炭产品及电力至消费市场的运输及输送距离近，运费及输送成本低，煤炭资源及水资源均相对丰富，对于相邻能源短缺的江苏、浙江、上海、福建等地，在地理位置上具有较明显的区位优势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 ③煤电一体化已具规模、可持续性发展能力强

由于煤炭是不可再生资源，任何矿井都存在由盛到衰的生命周期，而作为煤炭生产企业，只有不断的占有新的资源、建设新的矿井或进行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延伸才能保持企业自身的长久生存和发展。

伴随着沿煤炭产业链发展循环经济的不断深入，在国家支持大型煤炭基地建设和培育大型企业集团的政策形势下，发行人适时提出充分发挥矿区资源优势，依靠科技进步，做大煤炭主业，走“煤电一体化”道路，加快矿区的开发速度。

#### ④竞争优势突出，市场前景广阔

淮南矿区所处的华东地区是我国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之一，是煤炭的主要消费区和调入区，也是电力主要负荷中心之一。安徽省是华东地区煤炭资源赋存和煤炭生产大省，是华东地区唯一除满足省内需求外，可以调出的省份。安徽省的主要产煤基地为两淮和皖北，其中最具开发潜力的是淮南矿区，且淮南矿区自身交通运输便捷、竞争优势突出，公司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 ⑤技术实力较强，安全生产高保障

近年来，公司锐意改革，在经营机制、管理模式方面大胆创新，管理水平和经营能力大幅度提高，公司大力推进企业技术进步，在瓦斯综合治理、采煤方法改革、井巷掘进与支护、建井技术、“三下”采煤等方面均取得了明显成效。

在原煤产量快速增长的同时，公司在安全生产方面加强了管理和资金投入，公司拥有第一个国家级煤矿瓦斯治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瓦斯治理技术国内领先。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业务开展情况

###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煤炭	320.25	182.44	43.03	47.15	382.27	193.40	49.41	56.52
物流贸易	201.66	200.12	0.76	29.69	172.23	170.83	0.81	25.46
电力	148.63	133.28	10.33	21.88	101.54	90.52	10.85	15.01
运输	3.77	2.62	30.50	0.56	5.00	3.43	31.40	0.74
其他	4.92	3.26	33.74	0.72	15.31	9.85	35.66	2.26
合计	679.23	521.72	23.19	100.00	676.35	468.03	30.8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务以板块形式划分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 电力板块 2024 年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增长 31.68%，主要原因为公司电力板块 2023 年 8 月和 12 月并购安徽淮南洛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及淮南洛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24 年电力装机规模同比大幅增加，导致发电量及营业收入增加较多。
- (2) 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收入下降 67.86%，营业成本下降 66.90%，主要系 2023 年度公司清洁能源收入规模较小，均在其他业务板块列示，2024 年因滁州天然气调峰电厂投入运营，业务规模大幅增长，鉴于其用途亦是用于发电故归类到电力板块列示，导致其他业务板块收入同比下降。同时公司其他业务中的医疗养老业务，2023 年度除向合并范围内单位提供服务外，还向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和非关联方提供服务

，而2024年其对应客户主要为合并范围内单位，合并抵消后导致相关业务的收入成本规模均下降。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以保障区域能源安全绿色高效供给为使命，认真贯彻国家、省区关于能源行业决策部署，找准企业转型发展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契合点，做强做优做大煤炭产业、做大做强煤电产业、做快做实做成清洁能源，到2025年全面形成以煤炭煤电为基础保障、清洁能源为发展方向的产业格局，建成“绿色、清洁、和谐、美丽、安全、高效、智慧、低碳”的新时代现代新型能源集团，国家级新型清洁能源基地和转型升级示范企业。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一是随着矿井开采延深，淮南煤矿“四高一”特点凸显，瓦斯、水、火、地温、地压等多元灾害耦合叠加，现有技术、手段、方法滞后于灾害升级。应对措施：公司将强化“千米深井”思维，加快灾害防治技术迭代升级。二是煤炭市场行情下行风险。应对措施：积极发挥公司煤电联营及坑口电厂优势，对冲煤炭市场下行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努力挖潜提质扩量降本增效，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盈利能力。

###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 1、业务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业务结构，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有独立的自主经营能力，可以完全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

#### 2、资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生产经营设备、特许经营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3、人员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人事考核、奖惩制度、工资管理制度，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人力资源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公司董事会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4、机构

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建立了完整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和职能体系，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自成为完全独立运行的机构体系。公司的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5、财务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和安排，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实行独立核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过董事会等公司合法表决程序干涉公司正常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公司财务机构独立，公司独立开设银行帐户，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帐户；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独立申报纳税。公司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保证发行人下属核心子公司——淮南矿业与各关联方（淮南矿业相关下属单位）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规范淮南矿业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淮南矿业与各关联方就每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签订相关协议。

公司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取费原则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国家政策 and 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下述原则：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成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关联交易双方根据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公司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时，及时向市场披露。

###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5.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1.29
-----------	--------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租赁	0.05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淮河 S1
3、债券代码	241841.SH
4、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4年11月14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1月14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到期时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1841.SH
债券简称	24 淮河 S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约定提供偿债资金情况，监测期间满足承诺要求；未发生需进行公告的异常情形。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发行人承诺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p> <p>（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p> <p>（三）1、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p> <p>2、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p>

	<p>行人应在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或者披露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后，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p> <p>（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第（三）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经持有本期债券 30% 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a. 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p> <p>b.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p>投资者保护条款报告期内未触发。</p>
--	---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屯溪路与徽州大道交口富广大厦 11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臧其冠、武迎春

###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1841.SH
债券简称	24 淮河 S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赵宇驰、唐艺轩、彭雨竹
联系电话	010-60834513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及2024年12月6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2.77	-50.17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收款结算业务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代垫矿业权款、代垫股权款、押金及保证金	10.54	-1.1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券	4.04	-77.20	主要系出售国债所致
存货	煤炭存货等	30.02	-0.66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理财产品、应收参股企业资金支持款	3.13	9,397.58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预交税费、理财产品等	14.32	44.22	主要系预交税费及新增理财产品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投资、对联营企业投资	268.95	7.77	-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管理工器具、弃置费用等	620.85	1.41	-
在建工程	基本建设工程	182.71	69.56	本土矿井二水平延深工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更新改造工程、维简工程			程项目、潘集电厂二期项目、谢桥电厂项目、芜湖 LNG 接收站项目建设投资及更新改造工程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2.59	242.23	土地租赁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采矿权、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探矿权、非专利技术	386.41	-0.52	-
开发支出	基于氢气纯度控制的发电机节能降耗技术研究与应用	0.01	100.00	新增基于氢气纯度控制的发电机节能降耗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长期待摊费用	塌陷区人口搬迁补偿费、区域探查治理工程、房屋改造及装修费	49.38	37.31	本年塌陷区人口搬迁补偿费新增较多所致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97.36	13.69	—	14.06
应收账款	27.36	2.13	—	7.79
合计	124.71	15.82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六、负债情况

###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5.92 亿元和 109.6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4.4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0.52	25.34	75.86	69.18%
银行贷款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33.79	33.79	30.82%
合计	—	50.52	59.13	109.6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5.00 亿元，且共有 2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74.67 亿元和 884.6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4.2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2.64	85.54	148.18	16.75%
银行贷款	—	241.44	475.45	716.89	81.0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7.5	12.09	19.59	2.21%
合计	—	311.58	573.08	884.6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75.00 亿元，且共有 3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41.44	142.90	68.96	新增信用借款较多所致
应付票据	32.60	47.59	-31.51	集团承兑汇票付款结算业务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05.08	94.99	10.62	—
预收款项	0.14	0.08	77.02	本年度租赁费新增较多所致
合同负债	12.99	18.53	-29.91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82	8.94	-1.36	—
应付职工薪酬	28.44	32.24	-11.78	—
应交税费	7.61	13.41	-43.25	本年度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3.26	32.04	3.8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70	180.52	-54.75	一年到期应付债券及一年内到期资产证券化产品减少导致
其他流动负债	65.51	81.94	-20.05	—
长期借款	393.74	313.02	25.79	—
应付债券	85.54	47.45	80.29	2024 年度新增发行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债券所致
租赁负债	1.21	0.39	210.26	2024 年度新增租赁土地所致
长期应付款	131.86	132.25	-0.29	—
预计负债	35.61	36.15	-1.48	—
递延收益	6.32	6.29	0.5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1	7.25	-19.93	—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67.2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4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84.56%	煤炭、电力、天然气生产、销售和技术研究与服务，物流，投资与资产管理	1,830.18	527.73	677.08	156.71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sup>2</sup>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sup>2</sup>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或在如下地址进行查询：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中路 1 号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盖章页)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30日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735,523,928.36	7,758,969,612.11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0,796,743.41	993,634,705.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77,434,828.77	556,816,160.18
应收账款	2,735,663,956.16	2,843,242,083.93
应收款项融资	430,113,615.74	488,485,569.83
预付款项	573,363,162.16	651,578,390.6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054,017,158.94	1,066,315,512.5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25,000,000.00	255,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4,248,950.94	1,772,999,017.06
存货	3,002,049,739.73	3,022,045,835.67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3,420,000.00	3,3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32,495,408.58	993,244,364.12
流动资产合计	20,799,127,492.79	20,150,631,251.6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3,449,414,186.33	4,528,731,292.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152,609,300.00	2,234,224,966.26
长期股权投资	26,895,137,727.66	24,957,107,282.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3,594,263.26	1,315,356,125.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1,539,485,482.86	1,583,589,801.58
固定资产	62,084,525,720.22	61,219,127,227.64
在建工程	18,271,215,278.22	10,775,714,491.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58,962,498.19	75,669,631.98
无形资产	38,641,495,968.18	38,844,589,034.84
开发支出	778,301.89	—
商誉	379,254,349.10	372,031,314.39
长期待摊费用	4,938,069,025.64	3,596,364,57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1,205,517.47	1,464,514,662.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2,071,567.04	2,464,038,877.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027,819,186.06	153,431,059,281.51
资产总计	185,826,946,678.85	173,581,690,533.1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4,143,708,514.95	14,289,658,415.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259,568,583.94	4,759,354,424.46
应付账款	10,507,559,555.03	9,498,615,568.69
预收款项	13,590,302.01	7,677,058.38
合同负债	1,298,612,130.46	1,852,848,540.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82,139,068.11	894,276,638.33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2,844,159,387.46	3,224,058,026.48
应交税费	760,917,971.65	1,340,917,031.43
其他应付款	3,326,487,541.86	3,204,349,147.74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77,560,000.01	43,755,555.5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69,530,619.08	18,052,295,815.50
其他流动负债	6,550,947,355.40	8,194,219,283.21
流动负债合计	61,757,221,029.95	65,318,269,950.28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39,374,299,333.11	31,301,843,352.30
应付债券	8,554,193,629.33	4,744,614,751.4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20,938,295.58	39,448,115.61
长期应付款	13,185,825,298.86	13,224,563,975.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3,561,391,641.79	3,614,833,010.55
递延收益	632,280,968.84	628,861,17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0,936,132.49	725,491,959.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009,865,300.00	54,279,656,342.20
负债合计	127,767,086,329.95	119,597,926,292.4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4,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636,423,203.18	16,142,617,002.3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98,920,938.80	49,302,153.23
专项储备	2,147,931,353.44	2,742,387,139.62
盈余公积	50,728,460.57	50,728,460.5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837,042,471.15	6,073,466,156.45
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821,046,427.14	27,108,500,912.23
少数股东权益	26,238,813,921.76	26,875,263,328.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059,860,348.90	53,983,764,24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5,826,946,678.85	173,581,690,533.17

公司负责人：王世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运泽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3,308,286.29	87,392,71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4,881,235.83	4,133,866.7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1,657.96	253,639.02
其他应收款	19,270,756.08	146,279,133.6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975,676.50	831,328.1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5,059,112,527.67	11,260,287.95
流动资产合计	5,117,580,140.33	250,150,971.37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3,252,302,707.97	3,507,415,253.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7,489,756,624.45	16,020,930,351.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0,234,412.26	51,877,045.5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2,596,114.25	33,894,171.37
无形资产	59,562,962.66	60,435,700.4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32,748,519.45	5,034,363,88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07,201,341.04	24,708,916,410.56
资产总计	31,924,781,481.37	24,959,067,381.9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7,961,232.15	7,930,747.5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3,394,114.34	3,684,136.07
应付职工薪酬	1,485,497,040.08	1,365,234,891.26
应交税费	4,716,893.54	5,482,895.89
其他应付款	93,296,931.63	52,329,042.6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77,200,000.01	41,127,777.7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7,086.52	11,183,365.16
其他流动负债	5,050,557,777.77	1,517,379,166.67
流动负债合计	6,658,421,076.03	2,963,224,245.2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379,341,735.20	3,536,308,390.76
应付债券	2,534,160,737.91	2,533,210,680.0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2,836,486.94	25,833,573.43
长期应付款	304,194,210.51	304,194,210.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782,378.15	653,202.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31,315,548.71	6,400,200,057.59
负债合计	12,889,736,624.74	9,363,424,302.8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4,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028,854,783.71	11,753,936,448.7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0,728,460.57	50,728,460.57

未分配利润	2,905,461,612.35	1,740,978,16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35,044,856.63	15,595,643,07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924,781,481.37	24,959,067,381.93

公司负责人：王世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运泽

###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8,047,462,433.25	67,808,167,561.44
其中：营业收入	67,922,934,726.38	67,635,458,098.36
利息收入	123,805,222.06	171,868,795.40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2,484.81	840,667.68
二、营业总成本	63,323,080,799.32	59,716,514,306.96
其中：营业成本	52,171,650,210.59	46,802,617,807.80
利息支出	6,588,893.88	6,804,772.2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5,317.29	263,808.74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177,875,381.70	2,438,989,465.17
销售费用	257,776,771.89	359,565,948.35
管理费用	4,137,453,461.20	5,729,762,397.60
研发费用	2,051,696,344.95	1,849,213,864.47
财务费用	2,519,774,417.82	2,529,296,242.57
其中：利息费用	2,540,617,775.05	2,538,605,976.54
利息收入	58,675,085.65	65,035,080.5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7,062.95	-20,976.60
加：其他收益	438,497,499.15	467,678,821.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7,827,744.24	1,565,428,603.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22,304,003.26	1,468,892,989.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771,844.46	-10,682,983.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3,680,120.23	-686,841,938.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264,846.77	-623,700.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831,993.30	177,356,864.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20,365,748.08	9,603,968,920.31
加：营业外收入	110,507,858.87	146,409,089.81
减：营业外支出	211,347,878.66	237,346,033.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19,525,728.29	9,513,031,976.68
减：所得税费用	816,369,738.76	1,662,683,536.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03,155,989.53	7,850,348,440.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03,155,989.53	7,850,348,440.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7,667,536.93	5,448,227,479.4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5,488,452.60	2,402,120,961.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84,176.44	54,722,508.6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052,992.18	21,713,641.7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52,992.18	21,713,641.7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137.11	-87,448.3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981,855.07	21,801,090.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31,184.26	33,008,866.8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26,540,165.97	7,905,070,949.1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55,720,529.11	5,469,941,121.2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0,819,636.86	2,435,129,827.88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世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运泽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1,240,024.33	107,293,651.18
减：营业成本	99,767,061.10	91,777,599.35
税金及附加	15,683,315.26	19,930,285.3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3,402,742.48	23,159,250.54
研发费用	2,251,180.14	1,346,023.70
财务费用	259,210,282.22	349,512,159.26
其中：利息费用	254,915,553.87	348,285,844.73
利息收入	615,579.71	2,225,027.57
加：其他收益	73,985.61	164,256.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6,648,663.34	1,640,238,570.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09,938.42	1,435,547.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070.42	89,155.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349.69	6,737,517.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7,591,371.35	1,268,797,833.04
加：营业外收入	983,293.38	40,666.51
减：营业外支出		15,677.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8,574,664.73	1,268,822,821.74
减：所得税费用		-13,185.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8,574,664.73	1,268,836,007.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8,574,664.73	1,268,836,007.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	—	—

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38,574,664.73	1,268,836,007.14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王世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运泽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43,240,139.00	79,890,894,711.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30,404,088.39	-361,843,878.5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4,527,706.87	172,709,463.0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309,197.22	434,684,591.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3,096,099.14	1,990,473,66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31,577,230.62	82,126,918,549.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30,069,934.16	34,720,503,709.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60,077,916.6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854,211.17	7,068,581.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67,603,178.17	18,004,895,03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69,761,224.16	11,140,933,94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5,680,469.73	4,349,572,72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19,969,017.39	68,162,896,08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1,608,213.23	13,964,022,469.3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33,145,826.62	11,548,721,349.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1,206,873.09	887,723,75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837,923.15	146,503,759.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1,190,622.86	12,582,948,865.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7,157,332.99	11,757,115,56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40,158,728.00	13,717,295,985.0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3,843,705.83	7,790,232,792.7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31,159,766.82	33,564,644,34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9,969,143.96	-20,981,695,476.0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100,100.00	59,511,75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6,100,100.00	59,511,75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818,550,801.81	47,878,093,734.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3,734,970.45	4,098,269,627.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38,385,872.26	52,035,875,113.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364,288,707.12	39,153,838,577.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29,615,483.89	4,353,392,890.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63,765,162.47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0,451,159.39	2,677,817,95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04,355,350.40	46,185,049,42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030,521.86	5,850,825,687.1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b>	-17,062.95	20,976.60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5,652,528.18	-1,166,826,342.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8,119,413.08	7,344,945,756.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3,771,941.26	6,178,119,413.08

公司负责人：王世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运泽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545,434.77	67,416,028.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3,185.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253,740.85	183,227,73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799,175.62	250,656,948.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91,267.93	36,897,363.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167,601.36	474,834,50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20,696.80	19,017,295.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2,604.24	180,420,97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52,170.33	711,170,13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47,005.29	-460,513,186.9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2,112,545.30	6,600,050,398.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6,491,316.58	1,563,828,285.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6,788.99	17,470,396.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73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9,240,650.87	8,181,365,81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9,444.96	877,614.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20,098,000.00	12,692,015,810.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2,257,444.96	12,692,893,42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3,016,794.09	-4,511,527,607.9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0	9,176,538,14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6,120,000.00	1,99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6,120,000.00	11,174,538,14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0,000,000.00	5,037,644,74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2,070,846.63	703,964,243.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3,794.25	506,199,88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4,434,640.88	6,247,808,87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1,685,359.12	4,926,729,271.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084,429.68	-45,311,523.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92,715.97	132,704,239.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08,286.29	87,392,715.97

公司负责人：王世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运泽

